

供應商管理政策

本公司為專業IC設計公司，本身並無生產製程，製程皆委外，對供應商與外包廠之管理訂有「供應商管理程序」及「外包管理程序」，並依據本公司供應商與外包廠評比辦法規定，訂定「供應商與外包廠評比辦法」，定期及不定期對於合格之供應商，就加工數量及品質狀況進行評鑑及審核。

1. 全面無鉛產品－研發之晶片產品，委外加工時由生產管理部門依「外包管理程序」，尋找合格廠商。
2. 產品物料之管制－在封裝過程中不得隨意更換原材料、輔助材料也不得隨意添加有機溶劑等雜質。均要符合環保材料規定所用的同一供應商、同批來料的品名規格，不得私自用非環保材料更換或替代。
3. 晶圓廠及委外封裝及測試廠均需取得 OHSAS18001 職業安全管理系統認證、ISO14001-2015符合環境管理系統標準，其在勞動人權等議題上亦訂有相關規範，如世界人權宣言等國際人權準則及規範以供遵循。
4. 製程相關原物料必須符合歐盟之RoHS、REACH全面無鉛、無鹵素規範，並且不使用衝突礦產產品。

本公司訂有「供應商與外包廠評比辦法」，以供遵循並評鑑供應商與外包廠，除須具備上述環保、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上之具體要求外，評比內容亦要求在產品品質、測試品質及交期與服務上須達到本公司規定之規範。